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於二零二零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7.5厘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880)

以現金購買 於二零二零年到期的7.50厘優先票據的要約 的最新進展

茲提述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7日、2016年1月14日、2016年3月14日、2016年6月30日、2016年7月15日及2016年10月28日，內容有關購買於2020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7.5厘優先票據(「票據」)之要約的公告(「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在此所用的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股東及票據持有人提供最新資料，由於本集團前高級管理層非法佔領山東山水物業(「非法佔領」)致使本集團出現籌資困難，第四次票據付款將延遲支付。濟南市政府正主動鼓勵各方以負責任的態度合作、和解和規範的解決糾紛，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8日的公告。

本公司將盡快確定第四次票據付款的時間表，將可能於非法佔領獲解決後進行，及擬於第四次票據付款結清前繼續向票據持有人支付票據利息。本公司將就此適時發佈進一步的公告。

股份持續停牌

因股份的公眾持股量不足，應本公司要求，於聯交所的股份買賣已自**2015年4月16日上午9時正起**暫停。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廖耀強

香港，2017年8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廖耀強（其替任董事為閻正為）、李和平及華國威；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文琪、羅沛昌、黃之強、程少明及盧重興。